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文件

ᠰᠢᠯᠢᠨ ᠭᠣᠯᠡ ᠮᠤ ᠰᠡᠬᠡ ᠬᠡᠭᠡᠨ ᠤ ᠰᠡᠬᠡᠭᠡᠨ ᠤ ᠰᠡᠬᠡᠭᠡᠨ ᠤ ᠰᠡᠬᠡᠭᠡᠨ ᠤ ᠰᠡᠬᠡᠭᠡᠨ ᠤ ᠰᠡᠬᠡᠭᠡᠨ ᠤ

锡署环审书〔2022〕7号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关于内蒙古中基锡安矿业有限公司 180 万吨/年铁矿石干法磁选搬迁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内蒙古中基锡安矿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内蒙古中基锡安矿业有限公司 180 万吨/年铁矿石干法磁选搬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申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二连浩特市欧亚国际物流园区矿产品加工流通产业区内，厂址为二连浩特市茶马大街南、东兴路西（工业园区内），属搬迁、技改项目。

项目厂址由二连浩特市欧亚国际物流园区国际物流枢

组片区内搬迁至矿产品加工流通产业区，一期在新厂区建设一条 100 万 t/a 的选矿生产线，采用磨制+分级(风力分级)+磁选工艺。二期将现有项目 80 万吨/年的铁矿石选矿生产线（两条 40 万吨/年铁矿石选矿生产线）搬迁至新厂区，采用干法磁选，磨制+筛分（物理分级）+复选（回到磨制和筛分进行复选）+磁选工艺，由于生产设备均老化，本次搬迁技改期间更换给料机、破碎机、磁选机等配套电机，提高设备能效水平。

项目属于黑色金属矿采选业，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名录》（2019 年本），属于允许类项目，已取得二连浩特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备案，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项目位于二连浩特市欧亚国际物流园区矿产品加工流通产业区，符合园区规划定位。项目的建设符合盟行署《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相关要求，其选址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古迹、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集中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要求。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本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总体评价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二、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等相关要求，有新调整或细化规定的，按照新规定执行；采用污染物产生量少、生态环境影响小的清洁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使项目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二）加强施工期间的环境管理工作，防止施工扬尘和噪声污染，杜绝夜间施工。施工现场采用围挡，封闭施工现

场；粉状材料运输时车辆应加盖篷布密闭运输；建筑材料设固定堆放场，特别是水泥、白灰等在堆放过程中应用苫布盖好或建封闭库房存放；土方挖掘产生的弃土要及时运离施工现场，运输时遮盖；施工场地定时洒水。合理布局设备位置，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对施工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消音等措施。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不得随意外排，收集于旱厕下方玻璃钢罐内，拉运处理；施工机械的废水通过临时沉淀池处理后回用。建筑垃圾及时清运，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处理。

（三）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一期生产线中矿石破碎、干选磨制、分级、磁选工段，全部在封闭车间内，每台工序分别加装一台集尘罩，破碎机配套集尘罩收集的粉尘分别由 1#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磨制、分级配套集尘罩收集的粉尘分别由 2#分级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磁选配套集尘罩收集的粉尘分别由 3#和 4#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统一经 15m 高排气筒排出。二期搬迁原有两条生产线，其主要产污工序同一期，每条生产线破碎加装一台布袋除尘器，磨制、复选、磁选加装一台布袋除尘器，统一由 15m 高排气筒排出，经处理后的粉尘需满足《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1-2012）。原矿、精矿、尾矿暂存间建设全封闭堆场，同时定期洒水，保持矿石堆表面的湿度，防止堆放扬尘的产生。车辆中严格限制超载，减速慢行，对进场道路路面进行洒水抑尘，卸车过程中以洒水车进行喷雾洒水降低扬尘。

（四）加强水污染防治。运营期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采用罐车运往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园区污水管网正式接通后，厂区生活污水直接进入污水管网，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五）严格规范固废管理。选矿车间产出的尾矿，在尾

矿暂存间暂存后，运输至二连浩特市固废处置中心。破碎车间破碎、磨制、分级过程产生的除尘灰全部返回生产选矿。磁选粉尘与尾矿一同处置。设备维修期间产生的废机油，暂存危废暂存间后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处理。

（六）要建立完善的环境监督制度和事故应急措施，制定切实可行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对各种污染物的处置和管理，加强对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七）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加强宣传和沟通工作，关注周边居民意见，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

三、工程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要将环境投资纳入初步设计概算和施工合同，并落实环保设施投资，保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运。

四、我局委托盟生态环境局二连浩特市分局，对该项目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管理。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2022年3月15日



抄送：盟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盟生态环境局二连浩特市分局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2年3月15日印发